

财政理论探索

——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 主编：陈共 王贵琪



中国审计出版社

财 政 理 论 探 索

——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主编： 陈 共 王贵琪

中国审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043)号

财 政 理 论 探 索

——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陈 共 王贵琪 主编

出版:中国审计出版社

发行:中国审计出版社

印刷:北京怀柔王史山胶印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25 字数 300 千字

1993年6月北京第一版 1993年6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7—80064—234—8/F·148

定价:8.00元

编 者 的 话

国家教委社科司于1992年10月在湖南省索溪峪召开了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财政学教学大纲研讨会，这次研讨会是在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财经学院的大力支持下召开的。研讨会期间正值党的十四大的胜利召开，与会代表认真学习了江泽民同志在十四大上的政治报告，会议自然集中于如何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理论的更新和改造问题。在研讨会上各位代表畅谈和交流了各自的看法和观点，会议结束时代表们相约，将各自的发言撰写成文并编辑成集。这就是本论文集的来由。论文集的稿件，主要来自与会代表会后提供的论文，同时也搜集了少量的近期在报刊杂志上发表的有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财政理论和财政改革的文章。

改革开放前的财政理论，是传统体制下的产物，也就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财政理论，在当时曾系统总结了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财政实践，推动了财政工作和社会经济的发展。改革开放后，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指导下，在经济体制改革浪潮的推动下，财政理论紧跟甚或超前财政改革的步伐，在新的起点上不断革新，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并推动了财政改革。但从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来衡量，不能不承认，财政理论更新和发展的幅度不大，步子较慢，相对迟滞。就指导思想和理论体系而言，财政理论还没有完全解脱传统财政理论的桎梏，思想还不够解放，观念还没有根本性的转变，对财政体制改革也还没有真正发挥导向作用。因此，当前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问题，仍是传统财政理论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财政

理论的转变问题。编辑本书的目的，就在于推动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加快财政理论的转变进程。

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但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还可能有不同的理解；即使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一致的理解，但在财政理论观点以及对财政改革的看法上还可能有不同的意见。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换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必然有摩擦，有碰撞，财政理论存在不同观点是不足为奇的。政治决策的原则是民主集中制，这是政治统一的必要保证；而学术领域则奉行“双百”方针，这是学术繁荣的必由之路。本书汇集的论文，可谓各抒己见，五彩纷呈，体现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个大前提下对财政理论体系各财政范畴的不同主张和不同观点。吸纳百川，汇成大江大河；只有百家争鸣才会滋润财政理论这块园地的茁壮成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需要时日，同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财政理论和各种观点的形成，也需要一个探索过程，故本书名曰《财政理论探索》。“探索”包含三层意思：一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财政理论的形成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在探索中更新和发展；二是本集论文的各种观点不一定是成熟的，需要在探索中走向成熟；三是还含有共同探索的意思，即相互争论，相互吸收，共同提高，推动学术繁荣。

尽管各篇论文有不同的内容和不同的观点，但汇编成集则综合地体现了财政理论研究中的某些共性，这就是财政理论研究中近年来已经出现的并正在发扬的某些发展趋势。这些发展趋势有：（1）明确地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探索着形成符合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财政理论；（2）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时大胆吸取西方经济学和财政学对我有用的原理和方法，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财政理论；（3）财政理论研究参与政治经济学中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如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产权

理论、资源配置理论、分配理论、宏观调控理论等，这是财政理论研究的理论基础和前提；（4）理论紧密结合实际，主要是结合当前改革开放的实践，从而指导和推动改革开放的实践；（5）宏观分析和微观分析相结合；（6）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本书体现了从而有利于推动这些发展趋势；同时，我们认为这些发展趋势应作为财政理论研究的指导思想和方法论，在今后的财政理论研究中大力提倡并发扬光大。

本书共汇集论文 30 篇，按内容分为四个部分：财政理论体系和方法 8 篇；财政职能范围 6 篇；财政体制改革 11 篇；财政宏观调控和财政政策 5 篇。

但愿本书的出版对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能起一定的推动作用，仅此已足矣！

编者

1993 年 4 月

目 录

财政理论体系与方法

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理论的更新 和发展	陈 共 (3)
略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财政改革	宁学平 (22)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财政理论更新	王亘坚 (43)
比较研究的方法是促进财政科学发展的重要方法	席克正 (49)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财政理论建设	吴俊培 (59)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公共财政的构建	安体富 高培勇 (80)
关于《财政学》建设的几点认识	袁振宇 (90)
传统财政学必须向“支出经济学”转轨	丛树海 (102)

财政职能范围

转化职能范围是深化财政改革的关键	何振一 (111)
重塑国家财政职能	叶振鹏 柯小星 (126)
论财政职能	刘尚希 (131)
财政的经济职能的比较分析	董勤发 (143)

收入功能分配的调整：对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现象 的思考	李 扬 (157)
经济效率、社会公平与财政分配	申长平 (176)

财税体制改革

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与财政改革	项镜泉 (199)
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研究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和国家 与国有企业的 分配关系	刘明远 (211)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产权制度	马国贤 (227)
市场经济体制下的财政支出	丛树海 (249)
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税制改革取向	许永现 (269)
论税负转嫁	解学智 (280)
我国地方税改革的总体构想	尤克介 段淑芝 (296)
对当前投资体制改革的几点看法	华 鹏 (303)
关于财政信托投资业中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的探讨	张 瑜 (308)
理顺政府间财政分配关系的基本思考	寇铁军 (317)
复式预算的理论与实践	陈 共 (327)

财政宏观调控与财政政策

宏观分析的一般模式	罗毅 黄年山 (34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宏观调控对象	范一飞 (355)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国债管理与宏观经济调控
..... 高培勇 (368)
论财政政策 李捍东 (38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 王广谦 (411)

财政理论体系与方法

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 加快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

陈共

一、加深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理解

我国过去的 30 年一直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这种体制的基本特征是排斥市场经济的调节作用。改革开放后,首先是在观念上确认社会主义仍是商品经济,继而明确我国是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与之相应的经济运行机制,先是表达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接着又明确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改革的实践证明,市场调节的作用扩大一步,经济改革和经济发展就向前推进一步。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显然,这个提法更为明确,更为彻底,更为科学,是多年改革开放实践的理论化和系统总结,必将推动改革开放的步伐,并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也将推动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

明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在于明确一切经济活动都要遵循价值规律,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市场经济是一种灵活而有效率的资源配置方式。在市场经济下,具有竞争机制和淘汰机制,经济主体之间通过市场的等价交换调节经济利益,

各企业补偿耗费的“等价”不是个别耗费，而是社会必要劳动耗费，从而引导企业以社会必要劳动耗费为目标值，提高产品质量，更新花色品种，并降低成本和提高劳动生产率，在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资源配置具有竞争性，必然形成优胜劣汰，使有限的资源配置到最有效的领域。但是，市场经济不是十全十美的，不是万能的。市场经济的运行，遵循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规律，像自然规律一样，带有自发性，千百万个经济主体的自发性必然带来经济行为的盲目性，只能通过波动甚至激烈的震荡趋于均衡稳定的发展。同时市场经济功能不可能通用于一切领域，不可能满足所有的社会需要，虽富于效率原则却难以兼顾公平原则，这就是西方经济学所承认的“市场失灵”。因此，对现代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有意识的政府干预或国家宏观调控是不可缺少的。主要是合理确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充分掌握信息搞好经济预测，总量调节以及重大结构和生产力布局规划，制定符合实际的宏观政策，并综合运用经济杠杆，调节主要经济变量，协调国民经济的整体运行，必须明确，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所谓计划与市场关系，实际上是国家宏观调控与市场经济的关系，这种关系不是第一、第二或主、辅关系，应是在国家宏观调控下的市场经济，而国家宏观调控必须严格遵循价值规律和市场经济原则，即在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的基础上发挥调节作用，目标是弥补市场经济的弱点，克服市场经济的消极作用。

市场经济和计划经济都是资源配置方式，不是社会制度的本质特征，资本主义有计划，社会主义有市场。西方的经济学者，甚至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都一向是将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联系在一起。根据这种理论，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的同义语，不言而喻，搞市场经济就是要走资本主义私有化道路。前苏东国家正在实行的就是这样一种市场经济。我国实行市场经济，明确社会主义制度不容改变，是将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私有制的

结合体分离，只在资源配置方式和经济运行机制层次上推动市场经济，这是对市场经济在认识上和理论上的一场革命。因而在市场经济前冠以社会主义定语是有特定含意的，它表明我国市场经济的制度特征，表明我国市场经济要坚持的方向，主要是在所有制上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在消费品分配上坚持按劳分配，走共同富裕的道路。但是，按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原理，必须通过经济体制改变，改变原来的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的实现形式，使之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市场经济不仅有制度性特征，而且有发展阶段的区别。按马克思主义原理，社会主义是生产力高度发展的产物，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宗法式的小农经济也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理应是现代化的社会大生产。因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应是初期阶段的市场经济，不是排斥国家宏观调控的自由化的市场经济。假冒伪劣商品充斥，以欺诈、贿赂、回扣为主的竞争手段，不正常的行政干预，官商结合、权钱交易，这些违背现代市场经济的现象必须消除。我们的目标是建立扫除封建残余、摒弃具有资本主义特有属性的符合中国实际的市场经济，也是规范化的法制化的现代市场经济。当然，从计划经济体制转换为市场经济体制，从向市场经济体制转换起步到建立现代化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不是几年十几年可以完成的，至少要经历几十年的过程。党的十四大规定日程是：九十年代，初步建立起新的经济体制，再经过二十年将在各方面形成一整套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

当前，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快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主要是抓好以下四个环节。

1. 加快转换国有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经营机制是中心环节。按照“两权分离，政企分离”的思路，进一步明晰产权关系，切实落实企业自主权。将企业推向市场，使企业成为真正的法人实体和市场主体，通过竞争机制和淘汰机制，形成自主经营、自

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运行机制和经营目标。进一步完善现行的承包制，加快大中型企业股份制的试点和实施，探索和完善的中型企业的经营形式。

2. 培育市场体系。市场是自主经营的经济主体的活动场所和竞争场所，包括商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资金市场、劳动力市场、技术市场、信息市场和房地产市场等。打破条块分割、封锁和垄断，创造公平竞争环境，是形成全国统一市场的前提。加快价格改革，形成市场价格机制，是培育市场体系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

3. 深化分配制度改革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最终收入分配格局是改革结果的综合反映，健全的分配制度则是各项经济改革的重要前提。企业之间的初次分配主要是通过市场价格按要素分配，但要兼顾国家、企业和个人三者利益，理顺分配关系。个人收入分配，要建立符合企业、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各自特点的工资制度及其增长机制。建立工资收入为主、工资外收入为辅的分配形式，应清理和整顿透明度极低的“灰色收入”和“黑色收入”，形成正常的分配秩序。积极改革和建立符合市场经济体制的待业、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制度和城镇住房制度。

4. 加快政府职能的转换。没有政府职能的真正转换，经济体制的转换是不可能完成的。因为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也就是靠政府行政手段配置资源的体制，要转换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自然是一种根本性的转变。转换政府职能的核心是简政放权，政企分离，由直接管理转向间接管理，政府主要从事统筹规划、掌握政策、信息引导、组织协调、提供服务和检查监督。转换政府职能触及既得权力以及与之相联系的既得利益的再分配，如果说社会主义经济改革是在政府组织推动下的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那么政府职能的转换则是政府部门的自我革命，是改革中的难中之难。转换政府职能的根本途径是调整职能，精简

机构，压缩人员，即所谓“拆庙送神”。精简下来的人员可以由政府垫支资金兴办第三产业，但必须限期转为名符其实的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否则，政府机构减少了，官办的“经济实体”增多了，官商不分，只是改变政府直接控制的形式，就不可能建成真正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二、重新认识和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

在经济体制转换中，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重新认识并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是财政理论和财政工作的首要问题。对如何重新认识和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应有以下几点认识：

(1) 财政存在的依据。我国财政理论中“国家分配论”一向认为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这就是说财政存在的依据是国家的存在。这种观点我认为正确的，仍要坚持。西方国家财政理论中也有人认为财政就是国家经济。当代西方财政学的主流观点，是从市场的缺陷即“市场失灵”出发论述财政存在的依据。我认为，这种观点和“国家分配论”并不矛盾，而且有利于“国家分配论”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深化。因为在现代市场经济背景下，即使主张财政是以国家的存在为依据，但也必须从市场经济出发来重新认识并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

(2) 市场是一种资源配置方式，财政也是一种资源配置方式，但二者的配置机制是不同的，市场是通过市场均衡价格以社会必要劳动为准值来配置资源，也就是通过流通来配置资源。而财政是一种政府行为，是通过财政收支或通过收入的分配和资金的分配来配置资源。马克思在谈到价值规律作用时曾指出，社会必要劳动不仅决定个别产品的价值，而且调节社会总劳动的分配。他说：“如果说个别商品的使用价值取决于该商品是否满足一种需要，那末，社会产品总量的使用价值就取决于这个总量是否适合

于社会对每种特殊产品的特定数量的需要，从而劳动是否根据这种特定数量的社会需要按比例地分配在不同的生产领域。”（我们在论述资本在不同的生产领域的分配时，必须考虑到这一点。）马克思所说的社会总产品和社会总劳动在不同生产领域的分配就是资源配置问题，而这个配置职能在市场经济下是由市场和财政共同完成的。

（3）由于市场和财政的配置机制的不同，它们的职能也有所不同，有所分工。大家都知道，西方财政学叫“公共财政”，而“公共财政”的理论基础是公共产品理论。就是把社会产品分为私人产品和公共产品，还有介于二者之间的混合产品；私人产品是由市场提供的，公共产品是由财政提供的，混合产品可以由市场提供也可以由财政提供。何谓公共产品？按萨缪尔森在《公共支出的纯理论》一文中给予的定义，典型的公共产品是指每个个人消费这种物品不会导致别人对该物品的消费的减少。辨别公共产品不同于私人产品有两条标准，即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西方经济学有一派叫公共选择理论，是将政治决策引入财政分析，研究消费者的个人偏好作为投票者如何对公共产品的确定表达意愿并起决定作用。所以在西方财政学中有一种说法：私人产品决定于“钞票”，公共产品决定于选票。

我们是否可以用公共产品理论来界定财政职能范围呢？照搬是不可以的。主要问题是“公共产品”的含义不易确切的理解，用语也不符合中国的实际，比如：（1）公共产品的英文原文是 Public goods，如果直译可译为公共产品、公共商品、公共品、公共财，有人认为意译应理解为政府提供的产品和劳务，翻译上的差别反映了理解上的不一致。（2）财政作为分配问题，既不是生产产品也不是直接提供产品，而是通过收入的分配和资金的分配间接提供产品；同时，财政支出中有购买性支出与转移性支出之别，购买性支出是通过购买为使用部门提供产品的，转移性支出只是收入